

山东泰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泰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分别以 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及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

1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8 日召开第四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的规定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，拟定的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特点、发展阶段、自身经营模式、盈利水平、偿债能力、未来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以及投资者回报等因素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将该议案提交给董事会审议。

2、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以 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、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，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的经营成果，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

配。

3、监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，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、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，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的经营成果，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。

4、尚需履行的审议程序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，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二、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基本情况

根据 2024 年年度财务报告（经审计），公司合并报表 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0,579,075.68 元，母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净利润 122,954,269.53 元。根据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按照母公司 2024 年实现净利润的 10%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2,295,426.95 元，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,176,754,428.91 元，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1,175,053,960.27 元。

鉴于公司目前盈利状况良好，为保持长期积极稳定回报股东的分红策略，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分红的有关规定，在保证公司健康持续发展的情况下，考虑到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求，现提议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

根据相关规定，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权利。截至目前，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3,125,900 股，按照公司总股本 218,430,000 股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3,125,900 股后 215,304,100 股为基数，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.00 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1,530,410 元（含税）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送红股、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利润分配方案发布后至实施前，公司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由于股份回

购等原因发生变化的，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现金分红总额进行调整。

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9 月 11 日、2024 年 11 月 9 日分别披露了《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98）、《2024 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110），2024 年半年度、2024 年第三季度分别派发现金红利 10,765,205 元（含税）、6,459,123 元（含税），如本次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实施完成后，公司 2024 年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 38,754,738 元（含税）。

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7 日披露了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（第二期）实施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7），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3 日至 2024 年 5 月 6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2,795,100 股，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 39,996,945.91 元（不含交易费用）。

2024 年年度，公司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总额为 78,751,683.91 元（不含交易费用），占公司 2024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65.31%。

三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项目	2024 年年度	2023 年年度	2022 年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38,754,738	34,840,592.10	100,524,352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120,579,075.68	141,843,161.48	397,628,099.01
研发投入（元）	72,820,860.44	67,655,016.74	73,018,533.39
营业收入（元）	2,358,429,609.39	2,205,564,670.67	2,727,016,064.17
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1,175,053,960.27		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1,176,754,428.91		
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	是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174,119,682.1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220,016,778.72		
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(元)	174,119,682.10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(元)	213,494,410.57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	2.93%
是否触及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4 条第(八)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	否

四、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说明

公司 2023、2024 年度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、衍生金融资产（套期保值工具除外）、债权投资、其他债权投资、其他权益工具投资、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、其他流动资产（待抵扣增值税、预缴税费、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）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为 56,348.99 万元、52,315.69 万元，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8.07%、15.71%，均低于 50%。

公司目前发展阶段属成长期，经营稳健，盈利良好，资产负债率低，偿债能力较强。公司目前在建项目较多，但已为其预留资金支持，预计未来 12 月内暂无其他重大资金支出安排。2022 年度至 2024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47,675.50 万元、40,701.98 万元、29,728.42 万元。公司能保持持续稳定的正经营性现金净流量，意味着公司有稳定的盈利能力 and 现金创造能力。公司在持续发展的前提下，也积极回报投资者，2024 年年度拟现金分红金额占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32.14%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。

公司在持续聚焦核心业务，加大研发投入与技术创新，优化产品结构，提升产品与服务品质，增强市场竞争力的同时，秉持兼顾短期利益与长期发展的原则，合理制定分红政策，积极探索多元化分红方式，提升公司投资价值。

综上，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、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，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的经营成果，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，具备

合法性、合规性和合理性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公司第四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泰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3月28日